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May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年5月4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针对2018年4月12日和13日沙特阿拉伯常驻联合国代表所发信件([S/2018/337](#) 和 [S/2018/350](#))，根据2018年4月12日我就沙特阿拉伯王国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的多项无端指控所发信件，谨此提请注意以下几点：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断然拒绝沙特阿拉伯提出的关于违反安全理事会第[2216\(2015\)](#)和[2231\(2015\)](#)号决议转让武器和导弹的指控。该等指控毫无根据，目的在于转移国际社会的注意，使之不再关注沙特阿拉伯对也门被压迫人民广泛犯下的战争罪行和暴行。正如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在2018年4月17日对安理会所作的通报，“也门仍然面临世界上最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四分之三人口即2200多万民众急需某些形式的人道主义帮助，其中840万人食不裹腹”。造成这一人道主义灾难的直接原因，就是沙特领导的联军采取行动、不加区分地进行空中袭击，不人道地实施空中、陆上和海面封锁，“利用饥馑威胁作为战争工具”，而这已为各联合国机构和独立报告所证实。

沙特领导的联军近期于2018年4月22日对北部省份哈贾一处婚礼现场发动空袭，导致80多名平民伤亡，其中大多数是妇女和儿童。邻村有人急忙赶去救助在第一次袭击中受伤的人员，却也成为后续袭击的目标。不加区分地对无辜平民发动空袭、加剧他们的苦难，类似事件已发生了数千起，这只是其中一例。过去三年，沙特阿拉伯及其领导的联军故意、广泛、系统地袭击平民，把平民当作目标，构成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必须追究行为人对所施暴行的责任。

沙特阿拉伯王国在也门局势上的种种作为和不作为，无异于藐视并经常性地违反安全理事会包括第[2014\(2011\)](#)、[2140\(2014\)](#)和[2216\(2015\)](#)号在内的若干决议、2014年8月29日、2015年3月22日、2016年4月25日、2017年6月15日、2017年8月9日和2018年3月15日主席声明、《联合国宪章》以及适用的国际法。联合国、联合国会员国与国际社会负有重大、紧迫的责任，制止沙特领导的联军系统地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以可持续地方式解除对也门的非人道封锁，向从南到北所有人民提供急需的人道主义援助。

沙特对这一区域包括也门奉行的干涉和好战政策，正在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其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采取的敌对态度、发出的明确威胁达到前所未有的程度，安全理事会需予适当关注，以防这一区域爆发另外一场危机。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重申需要和平解决也门危机，并且坚信只有也门人同也门人之间全面、包容地对话，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局势才会结束。为给此类谈判铺平道路，应停止对也门的军事打击，需解除对也门的封锁。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吴拉姆阿里·霍什鲁(签名)
